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 2025-037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临 2025-011 号和 2025-026 号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出具的《关于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

立信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原指派李汉先生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因李汉先生工作调整，现委派刘宜兵先生接替李汉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1. 基本信息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宜兵先生于 202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4 年为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字会计师。

2. 诚信记录

刘宜兵先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刘宜兵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情况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变更函》。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